

探病規定

1. 探病時段：每日限一次(10：30-11：30)，每名住院病人每次至多2名訪客為原則。
2. 有COVID-19相關症狀、自主防疫期間、自主健康管理期間者應儘量避免探病。如有必要，應出具探病當日採檢之自費家用快篩陰性證明。

陪病規定

1. 留院陪病人數限1人(含看護、家屬)。
2. 惟病人屬下列條件，陪病人數限2人(含看護、家屬)。
 - (1)兒童(12歲以下)
 - (2)老人(65歲以上)
 - (3)身心障礙或經醫療機構評估有特殊必要者

入院時(擇一)	條件
陪病前2日抗原快篩	每名住院病人之陪病者公費篩檢限一名。
陪病入院當日家用快篩	請提供篩檢結果照片，且照片上須標示採檢日期及姓名。
不需篩檢	陪病者若為確定病例符合解除隔離條件且距發病日或採檢陽性日(無症狀者適用)15天(含)以上至3個月內。

門禁期間

門禁期間請出示陪病證(若特殊條件者為2人時：一人一證，不得共用)

1. 星期一~星期五 21：00 ~ 隔日上午07：00
2. 星期六13：00 ~ 星期一上午07：00

1. 進入醫院務必全程配合**全程配戴口罩、量測體溫**
2. **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者請勿陪探病**
3. **居家隔離者、自主防疫者、自主健康管理者管理期間請勿陪病**